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電話：2957 6411 / 2957 6417

傳真：3011 3183

青少年活動通告第 141/2018 號

2018 年 12 月 15 日

「公園定向研習班」開辦指引

Course Guideline of Park Orienteering Workshop

為讓各單位對開辦公園定向研習班之準則有確切了解，本通告現列明研習班之開辦指引（見附件）。上述指引於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獲准開辦之單位在舉行時必須依據有關指引作出安排。

青少年活動總監

劉彥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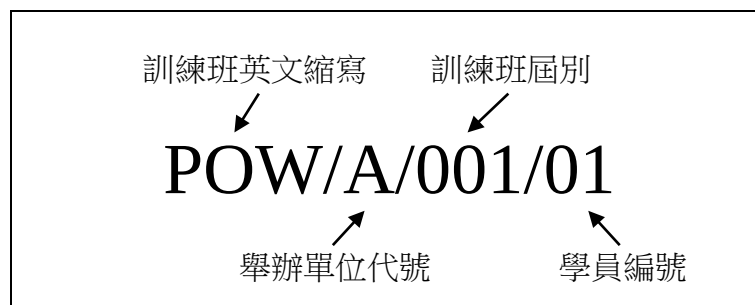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公園定向研習班開辦指引

- (一) 訓練班名稱：公園定向研習班
(Park Orienteering Workshop)
- (二) 舉辦單位：總會青少年活動署及各地域
- (三) 核准及簽發開班證書：1. 總會 — 青少年活動總監；或
副青少年活動總監
2. 地域 — 地域總監；或
副地域總監（青少年活動／青少年活動與訓練／活動與訓練）
- (四) 訓練班屆別：由總會青少年活動署統一發出訓練班屆別，各單位於核准舉辦訓練班後，必須於開班前最少 1 個月通知青少年活動署，並將訓練班通告、訓練班時間表及班職員名單以電郵方式遞交至本署，以便安排編配相關訓練班屆別。
- (五) 學員人數：不多於 30 人
- (六) 參加資格：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之各級領袖
- (七) 班領導人資格：野外定向教練員
- (八) 導師資格：持有本會發出之公園定向研習班證書；或
本會發出之野外定向教練員訓練班證書；或
由香港定向總會發出之有效教練委任證。
- (九) 導師與學員比例：不超過 1 比 6
- (十) 訓練班模式：理論部份：不少於 10 小時之講授（包括於戶內及公園實地教授）
實習部份：i. 完成實習事工
ii. 協助公園定向訓練班及負責教授不少於 40 分鐘課節
考驗部份：完成指定之考核
- (十一) 訓練班內容：請參閱「公園定向研習班」課程大綱
(內容如有更改，以總會青少年活動署公佈最新之通告為準)
- (十二) 證書編號及成績總表：1. 證書由舉辦單位自行編印，證書編號必須按照本指引內「證書編號及格式」編印。

證書編號及格式－

總會：POW/A/00_/0_
 港島地域：POW/H/00_/0_
 九龍地域：POW/K/00_/0_
 東九龍地域：POW/E/00_/0_
 新界地域：POW/N/00_/0_
 新界東地域：POW/D/00_/0_



2. 班領導人於訓練班完成後 1 個月內填妥「成績總表」(PT09) 並送交舉辦單位及青少年活動署存案。

「公園定向研習班」課程大綱

訓練班目的：

1. 培養學員對定向運動的興趣。
2. 增加學員的定向運動基本知識及技術。
3. 讓學員能掌握幼童軍支部公園定向章及童軍支部興趣組公園定向專章之考驗方法和要求。
4. 讓學員能掌握公園定向訓練班所需之技能及施訓技巧。

訓練班目標：

完成訓練班後，學員應對以下內容有所認識：

1. 定向運動基本知識及比賽形式。
2. 公園定向地圖認識（定向地圖比例／顏色定義／定向圖例／等高線）。
3. 定向運動裝備。
4. 公園定向比賽程序、規則及安全守則。
5. 基本定向技術（正置地圖／拇指輔行法／沿途搜集特徵）。
6. 開辦公園定向訓練班所需之程序、教具、技能及施訓技巧。
7. 基本路線設計技巧。
8. 考核與簽章程序。
9. 透過各事工進一步明瞭課程內容及訓練班運作。

實習事工：

各學員須於指定時間內完成下列各項：

1. 製作一套圖例接力咭。
2. 編寫一個地圖導讀（map walk）計劃表。
3. 編寫一個理論課節計劃表及簡報。
4. 編寫一個公園定向訓練班的時間表。

考核：

各學員須於班期內完成下列各項模擬教學實習：

1. 一個理論課節的教學實習。
2. 一個戶外地圖導讀實習。